

利用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贷款

安康城东新区绿色低碳环境可持续发展示范项目

**Shaanxi Ankang Green and Low-Carbon Demonstration Urban
Development Project**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

项目管理机构：汉滨区人民政府项目管理办公室

执行机构：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委会

2023年11月

目 录

1 项目简介	1
1.1 项目背景	1
1.2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范围和使用	2
1.3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目标	2
2 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政策和标准框架	4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法律法规	4
2.1.1 综合性法规	4
2.1.2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	5
2.1.3 环评过程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	5
2.1.4 征地和移民安置过程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要求	6
2.2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和社会标准	7
2.3 国内和亚投行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法规和标准的差异性分析	8
3 前期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摘要	10
3.1 已经开展的活动综述	10
3.2 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12
3.3 已完成参与活动的发现和建议	14
3.4 已经完成的信息披露活动	15
4 利益相关方的识别与分析	16
4.1 利益相关方的识别	16
4.2 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21
5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	25
5.1 各责任主体及其职责和资源	25
5.1.1 责任主体	25
5.1.2 职责	25
5.1.3 资源	27
5.2 信息披露计划	28
5.3 利益相关方磋商计划	32
5.3.1 利益相关方磋商的主要内容	33
5.3.2 利益相关方磋商的主要方法	37
5.4 关键时间表	37
5.5 意见反馈	38
6 申诉机制	39
6.1 外部沟通机制	39
6.2 社区居民申诉机制	39
7 监测和报告	43
附件 1 已完成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汇总	44
附件 2 利益相关方参与现场图片	51

表目录

表 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
表 3-1 利益相关方参与人次统计	11
表 3-2 问卷调查区域分布及数量	12
表 3-3 已完成的信息披露活动	15
表 4-1 受项目影响方的识别与分析	18
表 4-2 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识别与分析汇总表	19
表 4-3 弱势群体的识别与分析汇总表	21
表 4-4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22
表 4-5 其他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22
表 5-1 项目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和计划安排	30
表 5-2 信息公开记录模板	32
表 5-3 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磋商计划	34
表 5-4 公众参与记录模板	37
表 5-5 利益相关方重要决策时间表	37
表 6-1 执行机构的外部沟通渠道	39
表 6-2 政府部门针对项目的申诉渠道	40
表 6-3 针对项目的村镇级申诉渠道	41
表 7-1 利益相关方参与实施监测指示性指标	43

执行概要

安康城东新区绿色低碳环境可持续发展示范项目是一项为应对能源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优化挑战而建设的项目。安康市将依托全国第三批低碳城市试点，突出绿色低碳发展引领作用，把低碳城市试点创建工作作为实现全市转型发展、提高区域生态文明水平的重要途径。项目鉴别期间，安康市在不同板块内初步实施了 17 个子项目，主要包括低影响和韧性道路工程、绿色建筑、韧性城市建设、防洪工程、环境治理与生态公园、以及生态绿廊等。

本项目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投行）贷款支持的建设项目，将由中国陕西省安康市五里工业集中区作为执行机构。项目建议书预计于 2023 年 11 月提交亚投行执董会审批。项目准备期间，已进行过多次评估，并编制了不同计划。这些工作主要涉及：社会影响评价（SIA）、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SEP）、移民安置行动计划（RAP）和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本文件描述了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结果¹。

截止 2023 年 11 月 29 日，本项目建设位置和内容已基本确定。根据亚投行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程序和原则，结合具体子项目的情况，制定了本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SEP）》（“本计划”）。本计划识别出每个子项目涉及的受影响方以及对项目有重大影响（特别是在必要许可方面）的机构，并分析了项目对其的影响和利益相关方对项目的影响，从而更好地为项目的准备、设计、实施和运营提供信息。

为了实现有效和包容性参与，拟建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分为以下核心类别：

- 1) 受影响方——（实际或可能）直接受本项目影响和/或被确定为最容易受到本项目相关变化影响、需要密切参与影响及其重要性确定活动以及缓解和管理措施决策的项目影响区域内个人、团体和其他实体；
- 2) 其他利益相关方——可能不会受到项目直接影响、但认为或觉得其利益受项目影响和/或可能会以某种方式影响项目及其实施过程的个人/团体/实体；以及
- 3) 弱势群体——与任何其他群体相比，由于其弱势地位而可能受到项目不成比例的影响或进一步处于不利地位、可能需要特别参与以确保其在项目相关协商和决策过程中具有平等代表权的人。

¹ 项目管理办公室（PMO）委托陕西科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社评单位”或“陕西科社”）对本项目进行社会风险和影响调查评估并制定本计划。

受影响方如下：

a) 涉及征地拆迁或土地流转的 12 个受影响村村集体及村民。

b) 12 个受影响村不涉及征地拆迁或土地流转的影响的其他村民，但因项目建设可能受到环境影响、出行安全、施工扰动等。

c)项目劳动者，具体包括：

- 建设期，负责工程施工的劳动者，主要包括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聘请的直接工人，工程承包商聘用的合同工人；
- 负责运营期运行的劳动者，主要为项目执行机构聘请的工作人员，如管理人员、保安、保洁、维修工等；
- 主要供应商工人。

本项目下弱势群体包括：受征地拆迁影响的 16 户低保户家庭，以及受影响村/社区不受征迁影响的其他低收入群体。

其他利益相关方主要包括主管项目落地及负责各种审批、各级政府部门、街镇政府、村/居委会、社会团体、地方媒体、设计咨询单位及承包商等。本项目识别了负责社会相关审批、许可和监督的关键政府部门，其中主要包括负责用地审批的规资局、负责林地占用审批的林业局、负责传染病防治和监测的卫健委。

在对各子项目利益相关方识别和分析的基础上，本计划明确了项目办及执行机构在利益相关方参与方面的职责和资源安排，并已经针对不同类别实施分不同阶段拟定了详细的信息披露和磋商计划。

信息披露和磋商计划的重点首先围绕环评和社评调查和发现的问题，包括项目征地拆迁活动对村民的影响，工程施工活动对附近群众的扰动，劳动者（尤其是临时性用工）在雇佣和工作条件方面潜在的风险等，在项目准备阶段与征迁影响户、相关村/社区及受益群众、相关政府部门（包括资规局、林业局、乡镇政府等）进行充分的沟通，并就相关的环境社会评估文件、劳动者管理程序、劳动者和社区的申诉机制等进行披露。

在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持续针对项目施工过程及运营过程造成环境和社会影响的目标群体开展信息披露和公众参与，即各类劳动者和村/社区居民。其中重点包括：

- 针对各类劳动者：在项目建设运营前期披露项目劳动者管理程序与之相关的内容，并通过有意义的磋商，优化申诉机制。

- 针对村/社区居民：项目征地拆迁活动需与相关村/社区及村民充分协商讨论；项目拟流转的土地需与相关村/社区及村民充分协商讨论；工程建设的施工组织计划需充分征求并采纳社区居民的合理建议，以避免或至少尽量减少对附近村/社区造成干扰和交通（道路安全）风险。
- 针对项目的弱势群体，考虑到其脆弱性特征和特殊需求，纳入到信息披露和磋商计划中。
- 针对项目施工过程和运行过程中造成的扬尘、噪声等环境影响，并通过有意义的磋商，优化申诉机制。

环评和社评团队在项目的准备过程中对各类利益相关方进行了较为充分的沟通和参与，《环境影响评价》与《社会影响评价》也根据各类利益相关方对项目的态度、意见和建议提出了项目优化方案及改进措施，以应对环境社会风险和改进项目设计，这些措施和计划也与项目办及执行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在项目管理方面，建议将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方以及有重大影响力的利益相关方的参与时间要求纳入到项目实施计划安排。以下是环评和社评团队前期参与的重要发现：

- **利益相关方参与应尽早开展并贯穿整个项目周期。**项目征地拆迁活动需充分与拟拆迁的受影响户沟通，了解拆迁影响户的合理诉求，对于征迁政策及补偿安置方案应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项目社评应设计有效的机制和程序供项目办、执行机构和施工单位在子项目活动实施时参考。土建工程的建设与运营过程中应建立持续的信息披露和公众参与机制。针对项目周边居民区和医院等敏感点，应重点关注施工噪音、扬尘、振动、出行不便等干扰以及道路交通安全的管理，以尽可能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 **关注工人的工作条件与职业健康安全。**完善工人保障制度的落实，包括劳动合同签订，提供安全等方面的培训，并为他们购买意外险；完善申诉机制的建设，项目办应指导和监督施工单位对工人的管理。项目办应尽早和地方卫健委沟通，了解相关的要求和程序，并结合亚投行 ESF 的相关要求，在项目的设计、建设和实施过程中落实，尤其是施工单位对工人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落实。同时，施工单位还应落实对炎热天气作业、劳保用品等方面的管理措施。
- **生物多样性调查。**通过生物多样性调查，包括对植物样方和动物的调查报告，发现在项目实施区域存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因此在项目施工阶段需要与聘请的植物专家以及施工方进行紧密合作，确保项目施工不对保护植物产生影响。

- **关注王湾水厂供水水源地情况。**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过程中，发现在黄洋河河段有两口供水水源井，并对两口供水水源井所属的王湾水厂进行了调研，该水厂供水范围包括奠安村、双井村、王湾村、立石村、后堰村等四个村庄居民的饮用水，对王湾水厂供水范围内的村庄进行访谈，并得到村民的支持，同时对村民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将落实环评提出的保护措施，不会对饮用水源造成影响。
- **受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针对这部分群体，在尊重他（她）们意愿和工作能力的基础上，项目设计过程中可以考虑优先将其纳入到未来建设和运营中，通过与社区协商为其提供合适的岗位（如保洁等力所能及的工作）。

此外，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仅针对子项目周边的居民（受影响村中不受征迁影响的村民）的申诉机制，即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的整个生命周期中，对受影响的居民和附近社区等提供的一个申诉渠道，包括执行机构、政府部门与村/社区组织的申诉步骤。针对项目工人以及征地拆迁影响人层面的申诉机制，具体见劳动者管理程序（LMP）和移民安置行动计划（RAP）。

首字母缩写

E&S	环境与社会
EIA	环境影响评估
ESF	环境和社会框架
ESMP	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
LA	土地征收
HD	房屋拆迁
GIIP	优质国际工业实践
GRM	申诉机制
M&E	监测和评估
OHS	职业健康与安全风险
PIU	项目实施单位
PMO	项目管理办公室
PLG	项目领导小组
RAP	移民安置行动计划
SIA	社会影响评价
SEP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
ToRs	工作任务大纲
USD	美元

1 项目简介

1.1 项目背景

安康城东新区绿色低碳环境可持续发展示范项目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贷款支持，由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负责实施，计划于 2024 年 2 月提交亚投行执董会审批。项目建设期 4 年。项目实施后将缓解安康市城区交通压力，满足市民绿色生态生活，提高城市应对洪涝灾害能力，建立城市数字化管理与应急管理体系及平台。

在项目鉴别团过程中，经亚投行团队与汉滨区政府、项目办讨论，初步形成以完善城市低碳和韧性交通设施、推动城市生态恢复和绿色韧性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城市生态公园和城市综合内涝防治系统、建设绿色低碳城市运营系统、提高机构能力和建设项目管理体系为主要内容的项目框架。项目建设内容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板块	子项目活动	建设规模内容
低影响和韧性道路工程	安康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振兴路	全长 2080m，路宽 26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海绵、电力、通信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环塔路	全长 1890.00m，路宽 18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污水、电力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绿苑路	全长约 225.00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污水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春林路	全长 278m，路宽 18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污水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永安路北段	全长 1148m，路宽 26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隧道、给水、雨水、污水、海绵、电力、通信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关庙至黄洋河（环城干道东段）改建工程二标段	全长 1254m，路宽 40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海绵、电力、通信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国道 G211 石梯至张滩一级公路道路韧性提升工程	全长 7624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雨水、污水、电力、通信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安康城东新区核心片区绿色公共停车场项目	新建绿色公共停车场 4 处，总面积 25550 m ² ，共计 679 个车位，其中小汽车车位 663 个，无障碍停车位 16 个。
	新能源路灯建设项目	在已有及规划建设道路（17 条）上安装新能源路灯共计 3471 盏
城市生态恢复和绿色韧性基础设施建设	汉江修复和沿岸绿廊项目（一期）	总面积 93.5 万 m ²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汉江河道整治、沿河廊道绿化、慢行步道建设
	黄洋河水环境治理和生态公园项目	总面积 144.7 万 m ²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水环境治理、科普宣教、生态农业及生态保育。
	汉江综合整治项目张滩集镇段防护工程防护一区	汉江综合整治项目张滩集镇段防护工程防护一区，上起张滩镇大桥上游 230m（桩号黄洋 4+450），沿集镇外围布置，交磨沟后（桩号磨沟 1+060），沿磨沟左岸布置至桩号磨沟 1+920，形成封闭防洪区域，堤线长 2490m，其中张滩镇大桥处已建成 500m，本次设计堤线总长 1990m，防护区总面积 50667 m ² 。

板块	子项目活动	建设规模内容
生态公园和城市综合内涝防治系统	安康城东体育公园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74747.62 m ² ，其中包括：主入口广场 9635.96 m ² ，园路 19674 m ² ，室外体育场 3082 m ² ，室外广场及儿童活动用地 8431.56 m ² ，停车位 200 个，绿地面积 139867.06 m ² ，配套建设给排水管网等基础设施。
	社区生态公园项目	本项目规划布置社区公园 2 处，总占地面积 23900 m ² ，绿化面积 17447 m ² 。
	城市综合内涝防治系统建设	针对城东新区 4 处易涝点进行内涝防治提升工程，通过新建排水管道、雨水排出口、雨水提升泵站及设置防倒灌设施解决城市内涝问题。
绿色低碳城市运营系统	绿色低碳城市运营管理和数据中心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3087.03 m ² （约 19.63 亩），规划建设总建筑面积约 49950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33000 m ² ，包括绿色产业经济中心、绿色城市管理系统、绿色城市及建筑成果展示中心；地下建筑面积为 16950 m ² ，包括地下车库、人防及设备用房。绿地率为 30.06%，容积率为 2.52，建筑密度为 28.65%，建设停车位 396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40 个，地下停车位 356 个。

数据来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3 年 11 月。

1.2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范围和使用

针对本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鉴于不同子项目活动内容相似性，本计划按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进行了全面分析，并在相关章节中分别描述了特殊项目，以呈现独特的背景、特定的利益相关方特征、促进有效信息披露的特殊考虑因素和有意义的协商等内容。

本利益相关方计划系统识别了各子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评估他们的需求、受项目影响及对项目的影响力，制定了相关子项目整个生命周期措施促进有效、包容性和贯穿活动全过程的沟通参与。在项目准备过程中，对重要的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受项目影响人）进行了沟通，征询他们对完善项目设计、环境社会风险管理及项目建设运营的建议。本利益相关方计划还确定了项目相关设施的利益相关方，评估了项目对这些子项目的影响，并制定了适当的行动计划。

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经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审查同意后，环境和社会专家将各利益相关方计划中具体内容和要求交接给汉滨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项目办”）及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项目执行机构”），并组织对项目办、执行机构及相关政府部门进行相关培训。项目办将统一聘请独立的社会外部顾问针对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过程和效果开展监测和评估，对根据需要按照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和社会框架》中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的要求进行动态调整。

1.3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目标

根据亚投行环境和社会政策框架（ESF）中对利益相关方参与和信息公开要求，利益相关方参与是贯穿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一个包容性过程。该过程的正确设计和实施，对成功管理项目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至关重要。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主要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 识别子项目活动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具体包括受项目影响的各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弱势群体）和对项目有重大影响力的关键政府部门、机构、群体或个人，分析各利益相关方受本项目活动的影响以及对他们项目设计、实施和目标实现的影响力；
- 根据项目办和社会评估机构在项目准备期间开展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确定项目的环境社会风险和影响，并分析各利益相关方在子项目用地、劳动合同管理、职业健康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问题、需求和建议。这为明确子项目投资活动用地，界定社会影响评价的范围，确定关键问题的影响和风险管理措施，并对项目决策提供支撑；
- 在项目准备阶段，通过社评、环评机构和可行性研究机构的协调，为项目设计优化从社会角度提供思路和信息；
- 根据不同利益相关方对其受到（包括预期）项目影响（尤其是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影响）和缓解措施的反馈，可更好完善项目的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申诉机制等，并明确了责任机构的职责和资源，为项目建设和运营的顺利进行提供保障；
- 通过制定和实施本利益相关方计划，可以更好整合国内不同政府职能部门对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要求，建立部门间的互动互联机制，为符合亚投行环境和社会框架的要求明确更加合适的切入点，拓展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广度和深度，更好针对不同利益相关方受到的影响及其对项目的影响力制定应对措施，增加对弱势群体的特别关注，并建立系统的针对社区和劳动者的申诉机制以及整个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的跟踪和反馈机制，并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信息公开、公众咨询和申诉处理机制安排。

2 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政策和标准框架

本项目承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要求、以及相关项目投资活动所在区域（区、镇、村）社会和行业背景要求，在所有项目活动实施的全过程中开展相应的信息公示、利益相关方咨询和申诉处理等活动。本部分描述的要求构成了项目规划和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基础和依据。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法律法规

中国一直在探索和实施制度化机制，不断提高政府治理透明度和参与性，让公众更多地参与到影响群众生活的决策和项目中来。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法律法规有如下几个方面：

- **综合性：**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18年修正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2018年修正)。
- **环境影响评价：**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修订)；
 - 《环境影响评价法》(2003年生效，2018年修订)；
 - 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评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2022年2月8日起施行)。
-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SSRA)和征地移民实施：**
 - 《征用土地公告办法》(2010年施行)；
 - 关于《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2012年起施行)；
 -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2019年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修订，2020年1月1日起实施)。

2.1.1 综合性法规

中国从宪法到农村和社区基层组织的相关立法均明确积极动员和组织相关群体参与相关事务的要求。

《宪法》（2018年修订）第二条明确规定“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2018年修正）保障农村村民自治，发展农村基层民主，维护村民合法权益。公众参与的主要要求如下：

- 召开村民会议，应当有本村十八周岁以上村民的过半数，或者本村三分之二以上的户的代表参加，村民会议所作决定应当经到会人员的过半数通过。（第二十二条）
- 涉及村民利益的事项，经村民会议讨论决定方可办理。（第二十四条）

2.1.2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

2012年8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它要求对国家重大投资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具体来说，要求项目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社会影响和风险，实现项目与当地社区的“双赢”结果。项目提议者需：

- 开展社会稳定风险研究；
- 进行公众咨询；
- 识别社会风险并进行影响评估；
- 提出缓解措施，以管理已确定的风险；
- 评估实施缓解措施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水平；以及
- 提交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作为可行性研究的一章或单独的主题报告）。

需要指出的是，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适用性取决于子项目的性质和规模，并不是适用于所有子项目。

2.1.3 环评过程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

中国的环评法规与国际接轨的趋势越来越明显。《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订）要求在整个环评过程中持续征求利益相关方的意见。此外，2019年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专业规划环评和环评报告项目的公众参与提出了要求。

在实践中，下列规定已广泛适用于须提交环评报告的工程项目：

- 披露相关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公示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公示该环评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

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起止时间等；

- 信息公示应通过网络公开平台、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粘贴公告等三种方式同步进行；
- 通过书面问卷、住户调查、市政会议或其他方式进行咨询；
-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反映有关意见和建议。

项目提议者和环评单位须仔细考虑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有关结果，并需要在环评报告内记录采纳或不采纳的理由。

2021年11月生态环境部审议通过的《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2022年2月8日起施行）明确了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的企业类型（其中包括重点排污企业），规定了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的部门职责、主体责任、披露内容和时限和监督管理等内容。其中披露的内容，包括企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等基本信息、企业环境管理信息、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生态环境应急信息（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2.1.4 征地和移民安置过程中的信息披露与公众参与要求

《征地公告办法》（2002年施行）规定了对受征地拆迁社区和受影响人员的信息公开和公众咨询。征地计划获得批准后，政府应向受影响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即村委会）和农民公开公布并征求意见。法律还要求公布政府为受征地拆迁影响人编制的土地和资产清查结果以及土地征用补偿和安置计划（例如补偿政策、安置办法和其他援助）的主要内容。受影响人有异议的，可以申请就补偿安置政策和计划向社会公开听证。

中国一直把征地信息公开作为强化征地全程管理的重要环节，并按照市县及时主动公开、搭建省级统一公开平台、建立全国征地信息共享平台的方式，有序推进征地信息公开工作，解决征地中群众知情的问题。**2019年自然资源部发布的《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进一步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机制，通过细化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的公开事项、内容、流程、时限、方式等，全面提高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水平，保证被征地农民高效便捷获取征地信息，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更重要的是，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土地管理法》加强了利益相关方的前期参与，以管理与土地征用相关的社会风险，更好地保护受影响农民的利益。新《土地管理法》第47条进行了实质性修改，规定只有在完成下列行为（但不限于）后，才可以申请征收土地：

- a) 拟征用土地的现状调查；
- b) 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c) 在期限不少于 30 天的情况下，公开披露征地范围、现状、土地用途、补偿措施和项目影响人员社会保险安排；
- d) 就土地征收征求各利益相关方的意见；
- e) 在项目大多数受影响人员认为补偿安置计划不遵守国家法律要求的情况下召开公众听证会；
- f) 项目业主进行土地和资产登记；
- g) 与项目受影响人员达成补偿安置协议。

2.2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和社会标准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已经在投资项目融资业务中实施 ESF 框架，全面系统对项目全过程利益相关方参与和信息披露进行了规定。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ESF 中包含相应的指导文件，并对利益相关方参与提出了明确要求。因此，它是指导整个项目周期中开展信息公开、公众咨询等参与活动的关键标准。ESF 规定了利益相关方参与的主要要素：

- 在整个项目生命周期内持续与利益相关方进行沟通，并尽早开始；
- 制定并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该计划描述了在整个项目生命周期内参与的时间、内容和方法；
- 披露项目信息，使利益相关方了解项目的风险和影响，及潜在的机会；
- 与所有利益相关方进行有意义的协商。向利益相关方提供及时的、相关的、可理解的和可获取的信息，并以文化上适当的方式与他们协商，并使他们不受操纵、干涉、胁迫、歧视和恐吓；
- 保留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文件记录，包括具体内容描述，收到反馈信息的摘要，以及反馈或不反馈的原因的简要说明；以及
- 建立并实施申诉机制，以接收项目受影响方的顾虑和申诉，并促进这些申诉的解决。

亚投行 ESF 中的其他环境和社会保障体系对其他环境和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利益相关方参与/信息披露提出了详尽的要求（总结如下），这些要求针对环境和社会评估认为与特定子项目活动相关的某些环境和社会风险²：

- 项目环境和社会评价过程中以及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产生新增风险情况下利益相关参与和相关文件公示的要求。
- 在项目实施过程针对不同类型职工提供恰当的申诉处理机制。
- 强调征地和移民实施过程中的全过程社区参与（community engagement）

² ESS1 中的大坝安全、ESS3 目前与项目无关。

和申诉处理机制，并在实施过程中充分考虑女性和弱势群体的需求。还强调在征地和移民实施和生计恢复过程中加强与政府不同机构的协调。

2.3 国内和亚投行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法规和标准的差异性分析

总体上，中国已经建立了相关的法规和政策规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分不同主题（themes）对不同利益相关方进行沟通 and 协调，相关的工作也由专门的行政部门或机构进行组织实施。中国的法律法规针对建设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分别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征地和移民安置过程等方面分专题提出了相关的要求，包括调查范围应覆盖所涉及区域的利益相关方，充分听取、全面收集群众和各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征地和拆迁影响调查需受影响人核实确认。为促进项目透明度，政府部门和项目业主对于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过程中的信息要尽可能对外公开，以公开推动提升项目批准、实施的透明度和效率。

在项目实施层面，中国相关信息公示和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政策要求与亚投行 ESF 存在一定的差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 **国内法规不要求编制和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中国相关法规或政府规章对建设项目信息公示和公众参与的要求主要是分专题进行，缺乏事前系统统筹规划，且相关专题的负责机构（比如环评单位、稳评单位和可研单位等）之间缺乏有效的沟通机制，导致信息没有实现共享和有效的整合，从而不能更好地利用参与和反馈的过程完善项目的设计和优化社区沟通/交流方式，建设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实施就难以实现协同管理。
- **并非所有的建设项目都需要进行公众参与和信息公开。**比如，环评的公众参与要求仅针对直接涉及公众环境权益的专项规划和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对仅需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则没有特定的公众参与的要求；对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的要求也主要针对环境影响大、公众关注度高的企业。
- **国内项目重视审批前公众参与，一定程度上轻视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系统的机制和机构进行利益相关方沟通、协调和参与。**部分建设项目的公共参与是获取相应政府批复（比如可研的批复、环评的批复以及征地批文）的前置条件。因此，建设单位比较重视项目获取相关批复之前的参与，但实施阶段针对利益相关方参与、申诉处理机制等缺乏政策和程序性要求，也没有明确的针对公共参与的机构设置和资金安排。
- **总体上，国内有关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形式主要以调查问卷、听证会等形式为主。**比如环评的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信息公示至少采用网络、报纸、张贴等三类形式，从而导致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能满足多元化需求的形式在实施中使用较少；仅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

意见多的建设项目要求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环评和稳评过程中的公共参与多是采取问卷调查方式，缺乏座谈会（FDG）、访谈、等形式的公众参与，并且尚未形成积极的双向反馈机制。因此，由于利益相关方参与的不足而导致的矛盾冲突可能会影响项目的实施。

本项目在准备和实施过程中应按照 ESF 的相关要求规划和实施信息公示和利益相关方参与。通过分析国内法律和 ESF 关于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相似和差异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项目内容和项目影响与风险，识别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切入点（entry points）和符合项目影响及当地背景的参与形式，并综合深化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内容。

本项目将整合国内不同政府职能部门对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要求，充分利用项目的机构设置，构建不同部门和机构间的互动互联机制，并在亚投行环境和社会框架 ESF 中的要求基础之上，拓展了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广度和深度，增加了对弱势群体的特别关注，并建立系统的针对社区和劳动者的申诉机制以及整个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监测机制。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明确了各级项目办和实施单位针对不同阶段组织和实施有关信息公开和公众咨询的主体职责，更好协同不同单位和机构（如社评、环评、可研等）系统协商、处理和反馈不同利益相关方关注的问题。

3 前期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摘要

3.1 已经开展的活动综述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期已经开展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包括（a）项目办和政府相关部门联合确定建设工程选址；（b）政府内部协调会解决项目设计和规划涉及的重点问题（如协调项目用地）；以及（c）社会评价、环境评价单位和可研单位在项目准备过程中开展了一系列的信息公开和公众咨询活动。

在项目准备阶段，社评单位通过座谈会、关键信息人访谈（KII）、实地查勘、面对面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了一系列的公开磋商，讨论项目的内容、可能的环境和社会影响和风险，并就相关的发现及时和环评、可研单位分享与沟通，从而为项目设计优化提供支持。公众参与的目标对象主要包括：项目活动涉及劳动者、村/社区干部及居民、项目周边社区/村及居民、征地受影响人、项目办和执行机构负责人、政府关键职能部门、街镇政府以及项目的环评、可研等机构。参与人次统计见表 3-1。

在已经完成的这些参与活动中，政府主管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项目环评过程以及征地拆迁前期准备阶段中的信息披露和公众参与均是按照国内的程序要求开展的。

按照 ESF 的要求，本项目社评单位在各级项目办的协调下，从广度和深度对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进行了延伸和拓展，覆盖了子项目各个环节更多的利益相关方，更为清晰地识别出了项目的受影响方（特别是弱势群体）和关键的政府职能部门，并针对不同利益相关方的特点、需求及影响力有针对性地采取了更为多样化的信息公开和参与手段，更为全面的了解了各利益相关方对项目的态度、需求和建议，从而可以更好地完善项目的设计和不同影响和风险管理措施，并系统地制定了恰当的行动方案以指导项目中不同类型活动后续实施信息公开、公众咨询、社区沟通及申诉处理等。

已开展的公众参与活动主要总结如下：

移民安置调查。2023 年 3 月~9 月，社评单位、项目办及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影响村开展征地拆迁调查，参加人员包括 9 个村/社区的村干部、受影响村民等，了解受影响村民对项目建设、征迁安置等方面的态度和意见。

关键政府职能部门访谈。社评单位结合社会影响筛查结果，通过访谈、热线电话等方式与对项目有重大影响力的相关政府职能部门（主要包括各市区县规划与自然资源局、卫健委等）进行访谈，重点了解这些政府职能部门在设施用地、工人职业健康安全、社区健康安全等方面相关的国内相关法规和技术标

准要求以及政府对其监督和管理意见，从而更好地设计相关社会风险和影响的避免、减少和缓解措施，以符合国内法规及亚投行相关环境和社会标准要求。

关键信息人访谈。社评及环评单位通过现场调查、线上会议等多种形式和本项目的关键信息人（主要包括项目办及执行机构、可研单位、镇政府干部、村干部等）进行了访谈，了解本项目建设活动可能存在的环境社会风险（包括用地、劳动者工作条件及职业健康安全、周边社区安全等）、现有的制度和管措施以及落实的情况，以及对未来建设运营中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建议。

座谈会/面对面访谈。社评及环评单位在现场调查过程中，与直接受益村/社区的村民进行了座谈和面对面访谈，了解受影响村经济生活现状、对征地政策等情况，了解子项目周边村民、幼儿园教职工等对征地拆迁以及建设运营过程中的噪音、道路交通安全等方面的顾虑、需求和建议。此外，还与道路子项目沿线商户进行了面对面访谈，了解经营房屋的状况及经营情况，以及他们的需求和建议。

表 3-1 利益相关方参与人次统计

调查对象	人员数量	女性人数
项目办相关人	12	4
张滩镇征迁办	6	2
村委会/居委会	48	11
周边村民	263	107
沿线商户	19	6
关键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社会组织访谈	53	21
其中：自然资源局	7	2
林业局	3	1
水利局	2	1
渔业站	4	1
人社局	7	4
住建局	3	1
环保局	3	1
卫健局	5	2
民政局	2	1
农业农村局	5	1
汉滨区移民开发局	2	0
王湾水厂	4	0
汉滨区城投公司	3	1
妇联	3	3

调查对象	人员数量	女性人数
可研单位	6	1
环评单位	5	4
社评单位	5	2
问卷调查	760	318

问卷调查。社评单位在项目办及执行机构的协调支持下，还开展了针对项目拟征迁影响户、已征地村民及受益村民/居民的问卷调查，了解对子项目建设活动、征迁活动等的看法和建议。由于受时间限制，随机抽样调查采用现场调查和电子问卷相结合的方式。调查对象的选择采取随机调查抽样的方式进行。本次调查共收到 760 份有效问卷，调查对象分布在汉滨区张滩镇、石梯镇、新城街办的 14 个村/社区，其中回收拟征地影响户 385 份，非征地拆迁户 375 份。（见表 3-2）。

表 3-2 问卷调查区域分布及数量

序号	镇/街办	村/社区	有效问卷数
1	张滩	奠安	64
2	张滩	后堰	80
3	张滩	兰沟	46
4	张滩	立石	89
5	张滩	双井	78
6	张滩	汪岭	18
7	张滩	王湾	76
8	张滩	张滩社区	71
9	张滩	邹坡	75
10	石梯	双村村	42
11	石梯	九条沟	38
12	石梯	杨寇	35
13	新城街办	枣园	20
14	新城街办	大树岭	28
合计			760

3.2 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结果，受访者中 97.8% 的被调查者赞成本项目实施，同时，有 96.6% 的被调查者愿意以征收、流转或其他合作形式将土地交给项目使用。

关于城东新区征地拆迁补偿政策，93.2% 的被调查者知道或知道一些补偿政策，只有 6.8% 的被调查者不了解。

关于对项目实施后潜在的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选择，被调查者认为噪声，扬尘污染（90.7%）与环境污染（92.4%）是最主要风险因素。

关于房屋拆迁安置方式的选择，88.2%被调查者选择集中安置楼安置，11.8%被调查者选择货币补偿。

关于培训意愿的选择，95.3%被调查者愿意参加政府提供的免费培训，其中家政服务（73.2%）和手工艺制作（71.2%）的参与意愿较高。

关于参与项目建设意愿的选择，仅有 0.5%的被调查者明确表示不愿意参加项目建设活动，93.2%的被访者愿意参加长期劳务或临时劳务，还有 6.3%的被访者持观望态度。

关于申诉渠道，87%的被调查者了解申诉渠道。

关于家庭男女决策及女性收入情况的选择，86.8%的家庭由男性掌柜（户主），家里的事务决定以共同商量居多（84.1%），95.9%家庭的女性都能参与到村级活动中，71.5%的女性拥有在外务工收入，另有 14.5%的女性无收入。

关于对广场、公园建设的意见，93.7%的被调查者希望绿植多样化。88.3%被调查者认为广场和公园夜晚的灯光需要加强。

数据反映了项目实施的宣传工作还需要加强，特别是项目的各项实施政策和办法应在和项目区域社会公众和受影响人进一步沟通和协商后完善和充实。项目实施区域绝大多数被调查公众支持本工程的建设，极少数持保留意见者多是出于一些个人原因，如对用地政策不能满足自己条件的担忧等。被调查者还提出了一些宝贵意见或建议，如下：

- (1) 尽快开发建成城东新区，让群众尽早享受便利。
- (2) 希望项目增加劳务机会，或提供就业信息。
- (3) 开展实用技能的培训，提高应聘成功的几率。
- (4) 希望在公共场所增加适老化设施，如公共厕所内增加辅助老人的设施。
- (5) 希望在公园内增加绿地面积或开放式活动场所。

基于上述调查结果，我们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管理机构和执行机构应建立健全项目的信息披露、公共参与、申诉机制，以确保项目对项目区群众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同时，基于项目区群众长久生活在项目区，对项目区地理情况和自然条件更为熟悉，有关机构应多聆听他们的“地方性知识”，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运行。

3.3 已完成参与活动的发现和和建议

社评团队在子项目的准备过程中对各类利益相关方进行了较为充分的沟通和参与。在项目管理方面，建议将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方以及有重大影响力的利益相关方的参与时间要求纳入到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汇总记录见附件 1。

以下总结了从已完成的参与活动中得出的对完善项目活动的设计、征迁、实施、运营以及对环境社会风险和影响的管理有重要启发的发现：

- **利益相关方参与应尽早开展并贯穿整个项目周期。**项目征地拆迁活动需充分与拟拆迁的受影响户沟通，了解拆迁影响户的合理诉求，对于征迁政策及补偿安置方案应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项目社评应设计有效的机制和程序供项目办、执行机构和施工单位在子项目活动实施时参考。土建工程的建设与运营过程中应建立持续的信息披露和公众参与机制。针对项目周边居民区和医院等敏感点，应重点关注施工噪音、扬尘、振动、出行不便等干扰以及道路交通安全的管理，以尽可能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 **关注工人的工作条件与职业健康安全。**完善工人保障制度的落实，包括劳动合同签订，提供安全等方面的培训，并为他们购买意外险；完善申诉机制的建设，项目办应指导和监督施工单位对工人的管理。项目办应尽早和地方卫健委沟通，了解相关的要求和程序，并结合亚投行 ESF 的相关要求，在项目的设计、建设和实施过程中落实，尤其是施工单位对工人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落实。同时，施工单位还应落实对炎热天气作业、劳保用品等方面的管理措施。
- **生物多样性调查。**通过生物多样性调查，包括对植物样方和动物的调查报告，发现在项目实施区域存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因此在项目施工阶段需要与聘请的植物专家以及施工方进行紧密合作，确保项目施工不对保护植物产生影响。
- **关注王湾水厂供水水源地情况。**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过程中，发现在黄洋河河段有两口供水水源井，并对两口供水水源井所属的王湾水厂进行了调研，该水厂供水范围包括奠安村、双井村、王湾村、立石村、后堰村等四个村庄居民的饮用水，对王湾水厂供水范围内的村庄进行访谈，并得到村民的支持，同时对村民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将落实环评提出的保护措施，不会对饮用水源造成影响。

- **受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针对这部分群体，在尊重他（她）们意愿和工作能力的基础上，项目设计过程中可以考虑优先将其纳入到未来建设和运营中，通过与社区协商为其提供合适的岗位（如保洁等力所能及的工作）。

3.4 已经完成的信息披露活动

项目准备过程中，社评和环评单位充分与项目办、执行机构以及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就识别出的风险与影响及处理方案和措施进行充分沟通，确保建议和发现更好与项目的实际相结合。

表 3-3 已完成的信息披露活动

名称	披露方式	发布时间	
《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城东片区开发建设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安置方案》	公示栏张贴、口头宣传	2017年开始	
关于《安康市中心城区城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安康市人民政府官网	2019年7月29日~8月29日	
《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区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汉政发〔2021〕3号）	汉滨区人民政府官网 https://www.hanbin.gov.cn/Content-2223594.html	2021年1月18日	
《亚投行贷款陕西安康城东新区绿色低碳环境可持续发展示范项目鉴别团来陕考察》	陕西省及安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官网	2023年3月	

4 利益相关方的识别与分析

4.1 利益相关方的识别

根据亚投行环境社会标准，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包括以下三类：受影响方、其他利益相关方以及弱势群体。其中：

- **受项目影响方**为受项目影响或可能受项目影响的个人或群体，这部分群体包括直接受影响人或间接影响人。
- **其他利益相关方**为可能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个人、群体或机构。
- **弱势群体**指更易受到项目的不利影响和/或在获取项目效益能力方面受到更多限制的个人或团体。这些个人或团体可能因为自身特定的因素（because of their specific circumstances）也更有可能无法全面参与磋商或被排除在主流磋商程序之外，因此可能需要对他们采取专门的措施和/或协助。

本利益相关方的识别涵盖了所有子项目活动的建设期和运营期，包括建设工人、运营期工人、项目建设地周边社会敏感点及村/社区、以及受影响人等，以下按照两种类型，分别分析已识别出的各利益相关方。

（1）受项目影响方

根据对受项目影响方识别和分析，将对于具有共性影响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分析和总结，对存在个性特征相关/活动的特定利益相关方进行特别说明。

根据鉴别和分析，本项目受项目影响方包括：

a) 项目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受影响村集体及村民。其中

征地拆迁影响：项目拟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1093.89 亩，涉及张滩镇的 1 个社区和 8 个村，影响 1098 户、3971 人，项目房屋拆迁影响面积 86075 平方米，涉及张滩镇 5 个行政村，影响 325 户 1192 人。

土地流转影响：项目拟流转土地面积 3053.3 亩，涉及张滩镇、石梯镇及新城街办的 8 个村/社区的 1430 户，5233 人。

b) 周边社区居民和社会敏感点。项目建设区域周边以及受道路交通安全影响的材料及土方运输车辆途径的社区及居民、幼儿园、商铺等。项目相关社区和敏感点主要包括：关庙至黄洋河（环城干道东段）改建工程二标段、环塔路、振兴路、数据中心周边居住的村民相对密集，施工过程中的对居住在附近的村民扰动可能较明显；绿苑路、春林路、永安路北段、城东体育公园、社区生态公园项目、城东新区核心片区绿色公共停车场项目周边居住的村民相对分散，

施工过程中会对村民日常生活产生一定的扰动。此外，根据现场调查，本工程中黄洋河环境整治项目涉及王湾水厂 1#饮用水水源地和 2#饮用水水源地，王湾水厂供水范围包括了主要供给奠安村、双井村、王湾村、立石村、后堰村等四个村庄居民的饮用水。施工过程中王湾水厂水源产生一定的扰动。

c) **项目劳动者，包括直接工人、合同工人、供应商工人。**其中，

- **直接工人**是项目办和项目执行机构直接雇用的与项目相关的工人，负责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的管理和运维，包括：项目办聘请的负责本项目建设 and 运行管理的干部、干事、文员、市政维护人员、公交车司机等。
- **合同工人**是第三方（承包商、分包商等）雇用从事与项目核心功能相关工作的人员。项目合同工人主要是项目活动建设承包商工人和运营过程中提供第三方外包服务公司聘请的相关工人。本项目受影响的合同工人主要包括：
 - 建设期所有子项目活动建设施工过程中的承包商工人；
 - 运营期所有相关工人，包括数据中心及公园的管理人员、清洁工、保安、维修工等；
- **供应商工人**在本项目下，主要是采购的货物及设备的生产厂家、代理商等所雇佣的工人。

弱势群体：受征地拆迁影响的 16 户低保户家庭，以及受影响村/社区不受征迁影响的其他低收入群体。这部分人员一般文化水平和劳动能力相对较低，和其他人相比相对不容易发表意见以及参与项目带来的发展机会。

受项目影响方的具体识别与分析详见表 4-1。

表 4-1 受项目影响方的识别与分析

受项目影响各方		受项目的影响	对项目的影响力
劳动者	直接工人	运营期的市政维护工人、公交车司机。	主要负责建成后相关道路、场所及设施的维护，他们的劳动付出是所有子项目运营的基础。
	合同工人	建设期的施工承包商工人，包括承包商管理人员、长期工及临时工。	主要负责道路建设、场所建设以及设备安装等，他们的劳动付出是所有道路子项目顺利建成的基础。
	供应商工人	项目所采购的设备或货物的生产厂商的生产工人	所需要的设备或货物能够及时交付项目安装或使用的前提。
工程施工区域周边的村民		可能受施工时噪声、粉尘，及场地照明灯光等环境扰动的干扰（包括传染病传播），以及车辆运行时的道路交通安全的影响	他们的理解和支持是整个项目建设和运营顺利进行的基础；
受征地拆迁影响的村集体及村民		因为项目建设而失去土地，土地收入可能受一定程度的影响。拆除房屋的受影响户则需要搬迁安置。	若受影响人因征地拆迁产生争议，可能导致项目调整选址或变更。
土地流转影响的村集体及村民		因为项目而出租土地，可获得租金弥补土地收入损失。	双方自愿流转土地。不愿流转土地的村民，其土地将不纳入项目范围。
受王湾水厂供水的村庄及社区居民		黄洋河环境整治和生态公园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黄洋河滩的扰动，可能影响王湾水厂供水水源井的水质问题。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要求设置与水源井一定的防护距离，尽量减少对河滩的扰动。这些村民对项目的支持和理解是孩子项目顺利实施的条件之一。
受征地拆迁影响的低保家庭		因项目建设导致征地拆迁，相对一般受影响村民可能更易受到影响。	对项目影响力微乎其微

(2) 其他利益相关方

项目活动涉及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具有很强的共性，在此综合进行分析。其他利益相关方包括：

- 安康市政府项目领导小组；
- 汉滨区人民政府（项目办）；
-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³（执行机构）；
- 汉滨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包括发改局、财政局、城市管理（执法）局、供销合作、农业农村局、卫健委、规划与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等关键部门；
- 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以及社区居民/村民委员会；
- 城乡居民；
- 社会团体：包括行业协会和非营利组织；
- 设计、社评和环评等机构；
- 承包商；
- 地方媒体等。

根据项目活动的主要环境和社会风险初步筛选，在政府部门中，项目关键审批部门包括规资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等。

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具体识别与分析详见表 4-2。

表 4-2 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识别与分析汇总表

其他利益相关方		对项目的影响力
安康市项目领导小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从市级层面统筹推进项目实施，协同做好相关前置手续的落实，并加强与省级有关部门的政策衔接等
汉滨区政府项目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项目实施进行统筹决策，主要包括：协调各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机构的整合，负责项目预算和运营费用安排等； • 负责整体项目的管理和监管，促进社评、环评和设计等各机构间和省级相关政府部门间的协调； • 加强采购管理，确保相关环境和社会要求纳入招标文件； • 协调提供相关环境社会方面培训，向亚投行和项目指导委员会报告进展和项目环境和社会绩效情况，协调安排利益相关方参与的费用。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	建设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推进项目的准备和实施，并进行指导和监管； • 协调设置相关机构和安排预算实施环境和社会措施，协

³ 既是执行机构，又是运营机构。

其他利益相关方		对项目的影响力
(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调安排信息公示、公众咨询和申诉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所有子项目的建设； 在招标文件中落实环境和社会要求，管理合同工人绩效； 协调落实 ESMP 和环境社会管理的措施和行动。
	运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项目的运营； 协调落实 ESMP 和环境社会管理的措施和行动。
安康市/汉滨区政府相关部门	发改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项目的立项和审批。
	财政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项目转贷相关事宜，为项目配套资金（包含征地拆迁费用等）提供财政预算。
	住建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城市建设相关规划，及颁发建设项目开工许可证。 负责市政公共设施、市政道路的维护。
	农业农村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耕地利用、农村土地流转进行指导和监督。
	生态环境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指导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组织开展相关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
	规划与自然资源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地审批，负责落实项目建设用地保障。
	林业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林地征占用手续的办理和审批。
	卫健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职业危害申报工作； 组织开展传染病防治工作。
	征迁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提供项目征地的相关数据、政策文件，并协助进行尽职调查。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国家要求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 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 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指导用人单位与公益性岗位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劳务协议等，及时落实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劳动者工作条件和劳动法落实情况监督。
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调解决项目用地、社区关系，处理投诉等；
社区居民/村民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拟征用土地所有权主体，签署村级征地协议，组织村民确认征地及地面附属物影响量， 负责协调组织村民会议，协助开展村民咨询参与活动。
城乡居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各自家庭的垃圾分类，受益于垃圾系统建成并有效运营后的环境改善。
社会团体	妇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障妇女及儿童权益。
	法律援助协会、环保协会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建设承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项目的建设； 落实承包商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中相关措施； 按照项目执行机构的要求落实劳工管理以及职业健康与安全等方面的政策制度； 处理建设期周边社区的投诉。
环评、社评及外部监测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 ESF 的要求，制定恰当的环境和社会措施和行动 按照 ESF 的要求、项目活动及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制定恰当的程序落实相关环境和社会标准 在项目办协助下，组织和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并将结果

其他利益相关方	对项目的影响力
	反馈其他相关部门。
项目设计单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项目的设计工作； 在了解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基础之上，按照社会评价建议的措施优化项目设计。
地方媒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政策宣传等为项目的建设提供支持。

(3) 弱势群体

弱势群体指更易受到项目的不利影响和/或在获取项目效益能力方面受到更多限制的个人或团体。这些个人/团体也更有可能无法全面参与磋商或被排除在主流磋商程序之外。根据项目的影响情况及访谈调查，本项目的弱势群体主要是受征地拆迁影响的低收入群体、以及潜在的没有签劳动协议的临时工。

表 4-3 弱势群体的识别与分析汇总表

弱势群体	脆弱性分析	受项目的影响	对项目的影响力
低保户	这部分群体因种种原因导致缺乏劳动力，由政府进行兜底保障，通常文化程度低，接受培训的机会少，更有可能被排除在主流磋商程序之外。	受项目征地影响，相对一般受影响村民可能更易受到土地收入损失的影响。	若因征地拆迁产生争议，可能导致项目调整选址或变更，但相对于一般村民的对项目的影响力较弱。
建设期，施工承包商没有签劳动合同的临时工	没有签署劳动合同，基本的权益无法得到保障，更易受项目的不利影响	可能受项目带来的职业健康安全的影响，且没有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保障	他们的支持是项目建设顺利进行的基础

4.2 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根据不同利益相关方在本项目中不同的角色，通过焦点小组座谈、关键信息人访谈以及问卷调查等方法对不同利益相关方进行了社会影响调查，识别了不同利益相关方对本项目的需求，如语言需求、首选通知方式以及特殊需求和利益等，及其在项目实施的不同阶段对项目信息公开、咨询方面的需求。具体分析详见表 4-4 和表 4-5。

表 4-4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受项目影响各方	相关需求	首选参与方式
弱势群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希望征地后不会影响收入； 如果有新增合适的就业机会，希望能得到照顾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 参加培训，提升自己工作能力 	面对面告知
受征地拆迁影响的村集体及村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补偿政策标准及时公开； 补偿款及时足额发放； 安置房应尽早落实。 	面对面告知、信息公示、村组会议等
土地流转涉及的村集体和家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土地流转使用方案需要与村民充分沟通，并考虑村民的需求； 租金及时足额支付； 土地流转合需符合按国家、地方法规。 	社区会议、入户告知、焦点小组座谈等
道路建设及配套工程施工区域周边的社区及居民以及受道路交通安全影响的材料或土方运输车辆途径的社区及居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程建设需要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社区的环境扰动（运营时间避开晚上 10 点以后）； 相关的施工信息及环境监测数据定期向社区公开； 土方运输车尽可能密闭，减少土方掉落现象，且运输路线尽量优化，减少对社区的交通安全方面的影响； 建立有效的社区申诉机制，及时解决村/社区反映的问题。 	社区会议；入户宣讲、场地和周边社区宣传栏公示、社区微信群组通知等

表 4-5 其他利益相关方需求摘要

其他利益相关方	利益需求	首选参与方式
安康市项目领导小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相关政府部门和各级项目办紧密配合，按照亚投行要求高质量完成项目准备，顺利通过亚投行评估，并促进项目顺利实施以实现项目目标； 项目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需各级项目办及相关政府部门与亚投行充分沟通协商确定。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等
汉滨区政府项目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启动前和实施期获取项目的环境与社会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了解 ESF 政策及实施要点，培训的内容包括亚投行 ESF 相关政策和要求、项目环境社会文件（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招标采购文件中的环境和社 	政府正式文件、座谈会、研讨会、专题培训等

其他利益相关方		利益需求	首选参与方式
		会条款准备、环境和社会绩效监测等，培训对象应囊括各级项目办、各级关键政府部门和执行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项目建设运营阶段，需要有专门的费用聘请具备亚投行 ESF 丰富经验的外部环境与外部社会专家，帮助促进整体项目的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的实施和推进； • 有足够的资源和人员安排，保障项目经费和人员按照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实施，提升项目环境和社会管理水平； • 协调解决项目用地审批问题； 	
五里工业园区 (PIU)	建设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启动前和实施期获取项目环境与社会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亚投行 ESF 相关政策和要求，项目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的实施。招标采购文件中的环境和社会条款准备以及承包商管理等； • 管理层支持落实 ESF、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及相关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 有足够的资源、经费和人员安排，保障项目按照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实施； • 按照 ESF 实施可以提升项目设计和管理水平； 	政府正式文件、座谈会、研讨会
	运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启动前和实施期获取项目环境与社会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亚投行 ESF 相关政策和要求，项目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的实施； • 招标采购文件中的环境和社会条款准备以及承包商管理等； • 管理层支持落实 ESF、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及相关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 有足够的资源和人员安排，保障项目按照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实施； • 按照 ESF 实施可提升运营绩效，项目运营可产生可持续效益； 	政府正式文件、座谈会、研讨会
政府相关部门	发改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实施符合地方法规、经济和行业发展规划； • 项目顺利实施；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财政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顺利实施； • 各子项目按照计划定期提款报账；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住建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实施符合地方规划；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农业农村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国家要求进行土地流转； • 了解亚投行 ESF 相关政策和要求，希望项目办为其或下设执行机构提供环境与社会管理方面的培训和指导； • 落实 ESF、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及相关文件中的相关农膜回收的要求 	培训会、座谈会等
	生态环境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建设符合地方的规划；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其他利益相关方		利益需求	首选参与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亚投行 ESF 相关政策和要求，希望项目办为其或下设执行机构提供环境与社会管理方面的培训和指导； 	
	规划与自然资源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单位尽早联系了解项目用地情况； 项目选址符合地方的规划； 协调解决项目用地审批问题；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卫健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项目建设需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并报卫健委备案； 并加强运营过程中相关设施的职业病监管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征地部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单位尽早按照新国土管理法的要求，完善前期用地手续； 项目单位重视前期的信息公示和公众参与，尽可能避免可能出现的征地矛盾； 按照 ESS2、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中要求组织征地和生计恢复；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针对建设期及运营期的直接工人及合同工人，监督各用人单位应签署劳动合同，并提供意外险等基本保障； 	政府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亚投行 ESF 中对非自愿移民以及申诉机制等的相关要求，获取相关的培训； 	政府正式文件、培训会、座谈会等
村/社区居民及村民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亚投行 ESF 中对非自愿移民以及申诉机制等的相关要求； 获得技能培训。 	座谈会、培训会等
社会团体	妇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保护女性的权益； 	座谈会
项目建设承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亚投行 ESF 针对承包商合同工人管理的相关要求，获取相关的培训； 	公司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项目设计单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与环评、社评单位沟通，尽早获知项目环境与社会评价过程中的发现，以优化项目设计； 	公司正式文件、电子邮件、座谈会
地方媒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示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社会管理文件； 项目顺利实施； 	座谈会、现场调查等

5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

本计划针对负责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责任主体在项目准备、建设以及运营过程中的利益相关方参与而准备。本参与计划首先明确了各责任主体针对项目中不同建设活动在不同实施阶段的主要职责和资源，并针对不同类型的利益相关方制定了详细的信息公开和磋商计划。利用相关方参与的主要内容包括：

- 进行信息披露，包括项目内容、项目环境与社会文件、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及管理措施、项目环境监测指标、环境和社会外部监测报告、申诉处理结果、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及安置方案等的公开；
- 在不同的阶段与主要利益相关方进行磋商，就项目方案比选及完善设计的建议、相关的环境与社会风险和影响以及减缓措施、利益相关方关注问题及合适的信息公开和措施方式等进行讨论，征求各方意见和建议，形成项目下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管理的程序、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
- 与项目办、执行机构及关键政府部门协商，讨论并确定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中的主要措施和行动及相应部门的职责；
- 在项目建设和运营阶段，提供透明的信息公开、磋商、反馈和申诉处理机制，以确保利益相关方的合理诉求得以解决。

5.1 各责任主体及其职责和资源

5.1.1 责任主体

项目领导小组、项目办及项目执行机构将对利益相关方参与承担相应的职责。涉及的责任主体主要包括：

- 安康市项目领导小组；
- 汉滨区人民政府（通过 PMO）；
-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执行机构，PIU）。

5.1.2 职责

本节将对负责利益相关方参与各责任主体在项目实施不同阶段的职责分别进行说明。

（1）安康市项目领导小组

主要职责包括：

- **准备阶段：**通过座谈会等形式，协调市级相关政府职能部门以及项目办，

明确相关投资活动的实施主体；

- **建设和运营阶段：**通过座谈会等形式，就建设和运营阶段出现的关键问题，促进各政府职能部门的协调、沟通和整合。

(2) 汉滨区人民政府

项目管理办公室（PMO）设在汉滨区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SEP 的实施，主要职责包括：

- **准备阶段：**明确项目机构、预算和建设和运营安排；协调各政府职能部门、项目执行机构以及环评、社评和可研单位，促进各方的沟通和互动反馈，推进项目设计的优化和项目环境和社会管理文件的准备；通过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准备并完善项目的环境和社会管理文件；确认项目的环境和社会文件的内容及措施，就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与亚投行达成一致。
- **建设阶段：**和项目执行机构沟通，明确采购方案中的环境和社会条款；协调执行机构和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更项目内容进行动态调整；通过外部监测机构，监测项目建设过程中利益相关方参与实施的情况并加以反馈；审核项目的环境与社会半年度监测报告（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情况），并汇总报送亚投行审查；跟踪、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阶段涉及的重大环境和社会问题。
- **实施阶段：**通过外部监测机构，监测项目实施过程中利益相关方参与实施的情况并加以反馈；至项目关账前，审核项目的环境与社会半年度监测报告和完工报告（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情况及总结），并汇总报送亚投行审查；**跟踪**、协调解决项目运营阶段涉及的重大环境和社会问题。

(3)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作为项目执行机构，职责包括：

- **准备阶段：**就子项目的技术方案、选址等开展相关的咨询和参与活动，了解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从而优化项目设计；协调相关政府部门，确认环境与社会管理计划（含**劳动者**管理程序）、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移民计划的可行性并明确实施的预算安排、机构、资源及其职责；准备与项目环境和社会风险相称的符合亚投行 ESF 要求的环境与社会文件，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并报送亚投行；负责项目相关信息和环境社会文件的披露。

- **建设阶段：**按照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要求，开展针对劳动者、周边社区等的信息披露和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了解各方对项目建设的看法、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和反馈相关诉求；准备项目的环境与社会半年度监测报告（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情况），并报送亚投行；跟踪、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阶段涉及的环境和社会问题。
- **运营阶段：**按照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要求，开展针对劳动者（包括直接工人、合同工人）、周边社区等的信息披露和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了解各方对项目运营期间的环境与社会风险和问题的看法、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和反馈相关诉求；准备环境与社会半年度监测报告和完工报告（包括项目的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情况及总结），并报送亚投行；在项目关账前，准备项目的环境与社会半年度监测报告和完工报告（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情况及总结），并报送亚投行；跟踪、协调解决项目运营阶段涉及的环境和社会问题。

5.1.3 资源

汉滨区项目办设在汉滨区人民政府，参与部门包括汉滨区财政局、发改委、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林业局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统筹推进整体项目的实施，负责协调机构、人员、经费和预算的统筹安排，负责重大事项的决策。

项目执行机构作为负责实施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最主要责任主体，指定一名社会专员负责项目的社会管理，负责协调和督促执行机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实施并对相关活动的环境与社会绩效进行监测。所涉及的费用应包含在各自相应的财务预算中。

项目执行机构将指定至少一名社会协调人负责总体项目的环境与社会事宜，主要职责包括：

- 负责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等的实施管理，并协调和对接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施工方、村镇等机构；
- 明确采购文件中环境与社会的要求并协调执行机构落实相关条款；
- 负责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并配合聘请的环境专家、植物学专家对接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施工方、村镇等机构。

根据与项目办的协商，项目办以及项目执行机构将从项目贷款和配套资金中调动足够的预算，以实施本 SEP 中计划的公示/参与活动：

- 将子项目“机构能力提升和项目管理支持”费用下的项目贷款预算分配给：

- 聘请外部环境专家、社会发展专家；
- 提供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和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相关培训；
- 进行外部环境和社会监测（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的要素）。
- 在实施相关参与活动之前，每年提前动员并分配配套资金用于以下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由各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和相关政府机构组织的利益相关方公示和参与活动；
 - 传播和提供信息材料；
 - 提供交通、场地和补贴。

随着项目的进行，将定期向所有利益相关方通报进展情况，包括报告项目环境和社会绩效以及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和申诉机制的实施情况。项目办将编制关于环境和社会影响、申诉和项目成果的半年度报告，并提交给利益相关方。半年度外部监测报告将对环境和社会工作（包括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预算分配进行详细说明。

5.2 信息披露计划

本项目的信息披露主要由汉滨区项目办、执行机构进行。不同项目阶段所需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的办法需要因地制宜、因人而异的考虑。项目需在适当的地点通过受影响方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可以理解的语言，及时发布项目环境和社会方面的信息，从而利益相关方可以对项目设计和实施丰富的意见。需要进行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见表 5-2。

项目的信息披露包括，在项目评估之前通过向相关子项目周边社区及居民、相关的劳动者以及社会公众披露项目环境社会相关文件的内容，在项目的建设期和运营期还需要进行关于劳动者管理程序、申诉机制以及环境社会外部监测的相关内容。信息披露的重点目标群体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信息披露重点围绕三类群体，即相关劳动者、周边社区及居民、征地影响村集体及村民。
 - 针对承包商合同工人，重点披露劳动者管理程序与之相关的内容（含申诉机制）和建设期环境与社会外部监测与之相关的内容；
 - 针对运营期的直接工人，重点披露劳动者管理程序与之相关的内容（含申诉机制）、运营期环境监测数据以及亚投行环境与社会外部监测与之相关的内容；

- 针对周边社区及居民，重点披露项目建设内容和范围、社区申诉机制、运营期环境监测数据以及亚投行环境与社会外部监测与之相关的内容；
- 针对征地影响村民，在项目建设启动前重点披露征地补偿政策和标准以及村集体补偿的分配方案。

表 5-1 项目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和计划安排

阶段	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	目标群体	披露渠道	时间节点	责任主体
准备阶段 (含项目设计)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社会影响评价报告、移民安置行动计划、移民安置尽职调查报告、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	项目区内的村/社区及居民	政府官网	项目评估前进行公示	汉滨区人民政府、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或专门会议		
土地征收阶段	征地补偿政策、拆迁安置政策、截止日期	项目区内的村/社区及居民	现场、村、社区宣传栏等	征地前	汉滨区人民政府、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或专门会议		
建设阶段	有关施工工人的合同管理、安全管理和申诉机制	合同工人	会议沟通	施工期间	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
	针对社区及居民的申诉机制	周边社区及居民	现场、村、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街镇政府、村委会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或专门会议		
	施工单位招聘信息	周边社区及居民	现场、村、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街镇政府、村委会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电话通知等		
环境和社会外部监测报告中承包商劳动者管理、社区管理绩效的内容	合同工人、周边社区及居民	现场、村、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运营阶段	有关运营期工人的合同管理、安全管理和申诉机制	涉及的不同类型劳动者	书面告知、会议	项目建成使用	项目运营机构、街镇政府、村委会、社区
	针对社区及居民的申诉机制	周边社区及居民	会议、村、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运营机构、街镇政府、村委会、社区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或专门会议		
	运营机构招聘信息	周边社区及居民	现场、村、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运营机构、街镇政府、村委会、社区
		弱势群体	面对面告知、电话通知等		

阶段	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	目标群体	披露渠道	时间节点	责任主体
	社会外部监测报告中有关项目运营不同类型劳动者绩效的内容	周边居民、涉及的不同类型劳动者	实施运营机构官网 施工场地公告栏 周边社区宣传栏等		项目运营机构

针对所有子项目以及不同的利益相关方，应采取不同的信息公开的方法。信息披露的方式主要包括：

- 对所有利益相关方，在汉滨区政府网站上披露包括项目建设信息、环境社会相关文件、环境社会社会风险和影响及管理措施、环境监测报告在内的信息和文件、环境和社会外部监测报告、征地和补偿支付相关信息。
- 对项目工人，通过执行机构网站公告栏、宣传册、工人会议、QQ/微信工作群等披露劳工管理程序（含申诉机制）等；对于从事有职业病危害职业的工人，还应通过签署的劳动合同告知职业病及其后果。
- 针对社区居民，通过社区公告栏、社区会议、发放宣传册或上门访问等方式公开项目信息、环境社会文件和环境监测报告、相关健康安全风险管理措施等信息。
- 针对弱势群体，量身定制信息披露辅助措施包括入户访谈、面对面访谈、提供合适的信息材料格式等。

所有公开的信息都需进行完善的记录，并对收到的意见及反馈进行记录和归档。表 5-2 提供了信息公开记录的模板。

表 5-2 信息公开记录模板

公开的信息	地点	渠道	目标群体	收到的意见及反馈	责任主体

5.3 利益相关方磋商计划

在子项目实施的不同阶段，汉滨区项目办及执行机构将开展有意义的利益相关方磋商活动。有意义的磋商是一个双向的过程，应该：

- 从项目规划过程的早期开始，收集有关拟议项目的初期意见，并影响项目方案设计；
- 鼓励利益相关方进行反馈，特别是以此作为影响项目设计和让利益相关方参与识别和缓解环境和社会风险与影响的一种方式；
- 伴随风险和影响的出现持续进行；
- 事先公开和传播相关的、透明的、客观的、有意义的、易于获取的信息，以便在一个时间范围内，以文化契合的方式用相关的当地语言以及可以被利益相关方理解的形式与之进行有意义的磋商；
- 考虑并回应反馈；
- 支持受项目影响的各利益相关方进行积极的大范围参与；

- 不受外部操纵、干预、胁迫、歧视和恐吓。

5.3.1 利益相关方磋商的主要内容

执行机构在项目准备阶段、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应开展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的广度和深度根据项目环境与社会影响的规模和复杂程度而各不相同。

在项目的不同阶段，针对不同利益相关方的参与方式应有所不同，为避免这部分群体被排除在主流磋商程序之外，其中还包含了对于弱势群体还应采用特殊的方式。详见表 5-3 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

在准备阶段，针对征地拆迁影响户，应充分征求受影响村及村民的意见和建议，优化管理措施，完善申诉机制；针对项目周边的社区及居民，就社区健康安全风险与他们进行有意义的磋商，了解他们的看法和诉求，并在相关的风险管理方案中纳入居民合理的诉求。

项目建设活动在不同阶段将进行利益相关方磋商。磋商重点围绕三类群体，即相关劳动者、周边社区及居民、征地影响村集体及村民。磋商重点总结如下：

- 针对不同类型工人，包括承包商合同工人以及运营期的直接工人，重点就劳动者管理程序与之相关的内容（含申诉机制）与之进行磋商，了解他们的诉求，完善申诉机制，并分别在建设期和运营期监测劳动者管理程序实施的情况，包括申诉处理的情况。
- 针对周边社区及居民，重点了解他们对项目建设运营影响的看法和诉求，完善社区申诉机制，并监测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影响和社区居民的态度，以及社区居民申诉处理的情况；
- 针对征地影响村集体及村民，需与受影响村集体及村民充分协商，根据征地拆迁安置协议及时足额支付相关款项，对于拆迁户按协议及时安置，并及时收集和处理相关抱怨和关注问题。

表 5-3 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磋商计划

阶段	参与主题	参与内容	目标群体	参与时间	参与地点	首选参与方式	责任主体	
准备阶段 (含项目设计)	完善社评发现的不足	完善社区/村申诉机制	周边社区/村及居民、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项目建设启动前	所属社区/村	座谈会、焦点小组座谈	项目执行机构	
			弱势群体家庭			座谈会、面对面访谈		
	明确项目环社风险管理的责任主体及资源	协调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和执行机构, 确认项目环境和社会承诺计划并明确实施的预算安排、机构、资源及其职责。	相关政府部门、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项目建设启动前	各市区县项目办会议室	座谈会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执行机构能力提升培训研讨	关于社区健康与安全、非自愿移民及公众参与的培训研讨	相关政府部门、执行机构、乡镇政府			执行机构会议室		座谈会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基本农田的保护	了解项目区域内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分布范围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汉滨分局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汉滨分局办公室		座谈会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林地的保护	了解项目区域内涉及的林地种类及分布区域	汉滨区林业局			汉滨区林业局办公室		座谈会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水源地的保护	了解王湾水厂供水水源地是否进行了保护区范围的划分。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		座谈会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水生生物的保护	了解项目区域的汉江及黄洋河内的水生生物种类、分布等信息	汉滨区渔业站			汉滨区渔业站		座谈会
	为后续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掌握汉江、黄洋河的历年水文资料	安康市水文勘测中心			安康市水文勘测中心		座谈会
	完善项目活动设计	项目流转土地部分的建设内容	相关政府部门			项目建设启动前		相关政府部门
生态公园内适老化设施的设计		社区/村委会、社区/村居民及弱势群体家庭、街镇政府等	所属社区/村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阶段	参与主题	参与内容	目标群体	参与时间	参与地点	首选参与方式	责任主体
		新能源公交车辆的配置	社区/村委会、社区/村居民及 <u>弱势群体</u> 家庭、街镇政府等		乡镇政府会议室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生态修复、景观布局的设计	设计单位、社区/村居民及 <u>弱势群体</u> 家庭、生态系统专家		相关政府部门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相关政府部门
	用地协调	与规资局、街镇政府协商用地协调流程，获取许可	规资局、街镇政府		执行机构会议室	座谈会、关键信息人访谈	执行机构
建设阶段	承包商及劳动者管理	承包商环境社会管理计划的实施情况	承包商、承包商工人代表（应包含短期工和临时工）	项目建设过程中	施工场地	座谈会	执行机构
	社区/村管理	周边社区/村对项目建设潜在的环境与社会风险和影响的看法、意见和建议（含申诉处理、记录情况）	项目场地周边社区/村居民及 <u>弱势群体</u> 家庭、学校等	项目建设过程中	施工场地、周边社区/村等	座谈会、焦点小组座谈	项目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问题及解决	针对发现或出现的环境社会问题，探讨解决方案	相关政府部门、街镇政府、村委会/居委会、劳动者、项目场地周边社区/村居民及 <u>弱势群体</u> 家庭等	项目建设过程中	施工场地、周边社区/村等	座谈会、关键信息人访谈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植被保护	项目施工过程中，对施工人员进行野生植物的科普工作和相关保护培训工作，在施工过程中及时发现并对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保护	施工人员、植物学专家		施工场地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
	执行机构能力提升培训研讨	劳动者管理程序中的相关培训	相关政府部门、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	项目建设过程中	执行机构会议室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
社区/村健康安全管理		执行机构、街镇政府	项目执行机构会议室		座谈会	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	
运营阶段	问题及解决	针对发现或出现的环境社会问题，探讨解决方案	相关政府部门、街镇政府、村委会/居委会、劳动者、项目场地周边社区/村	项目运营过程中	施工场地、周边社区/村等	座谈会、关键信息人访谈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执行机构、街镇

阶段	参与主题	参与内容	目标群体	参与时间	参与地点	首选参与方式	责任主体
			居民及弱势群体家庭等				政府

5.3.2 利益相关方磋商的主要方法

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

- 关键信息人访谈；
- 焦点小组讨论；
- 入户访谈；
- 问卷调查、网络公开征询意见；
- 公众会议；
- 研讨会、座谈会；
- 听证会等。

所有的公众咨询和参与及其发现、建议等都将进行记录。表 5-4 提供了公众参与记录的模板。

表 5-4 公众参与记录模板

日期	地点	主要活动	主要方法	参与人员	责任机构	发现、建议及后续行动

5.4 关键时间表

表 5-5 列出了项目关键信息发布和关键决策等的主要时间节点。

表 5-5 利益相关方重要决策时间表

项目阶段	责任主体	重要决策和信息	意见反馈或决策截止日期
准备阶段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尽早和地方规资局沟通，办理土地预审及用地报批。	2023 年 9 月~2024 年 12 月
		确认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中（含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劳动者管理程序、移民计划等）的可行性并明确实施的预算安排、机构、资源及其职责。	2023 年 10 月
		项目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及移民安置尽调遗留问题补救措施的确认	2023 年 10 月
建设阶段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项目建设进展信息、环境和社会相关措施实施情况、抱怨申诉及处理、发现问题及解决	每年 6 月 30 日；每年 12 月 31 日
运营阶段	汉滨区项目办、项目执行机构	项目运营情况、环境和社会相关措施实施情况、抱怨申诉及处理、发现问题及解决	每年 6 月 30 日；每年 12 月 31 日

5.5 意见反馈

针对利益相关方提出的相关意见与建议，执行机构的相关负责人均会记录在案。意见的采纳情况将在项目半年度环境和社会环境监测报告中描述，并向公众反馈和公开。

针对**项目准备阶段**利益相关方提出的建议，执行机构在项目设计过程中充分考虑，使项目设计符合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及利益。

针对**项目建设及运营阶段**利益相关方提出的相关诉求，执行机构在考察核实后将会在后续实施及运营过程中与利益相关方充分沟通，经过多方协商沟通，选择最有效解决问题的方式。

6 申诉机制

在项目实施和运营阶段，有必要及时回应人们的意见，以确保可以通过合理、合规的渠道咨询和解决与项目有关的所有需求和疑虑，因此，建立起一个规范完整的申诉机制对项目的顺利运营至关重要，并且所有的上诉记录以及由此产生的决议将通过年度环境和社会监测机制保存并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报告。

本项目的申诉机制主要包括三种类型：

第一种是针对周边的居民（包括受影响村所有村民）的申诉机制，即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的整个生命周期中，对周边居民和受到王湾水厂供水范围内的村民等提供的一个申诉渠道。

第二种是对项目工人层面的申诉机制，即对直接工人、合同工人与社区工人提供的一个申诉渠道。本项目涉及的工人类型较多，根据不同类型工人的特点，设计了与之相适应的申诉机制。

第三种是针对受征地拆迁影响村民的申诉机制。在征地拆迁影响村集体和村民项目征地实施期间，为这部分群体提供一个关于征地拆迁问题的申诉渠道。

针对项目工人以及征地拆迁影响人层面的申诉机制，在劳动者管理程序和移民安置行动计划中分别进行了说明；本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仅对社区居民的申诉机制进行说明。

6.1 外部沟通机制

项目执行机构已建立了针对本项目的对外沟通机制，在项目的准备、建设和运营阶段，任何有关项目的问题都可以通过这些渠道联系上执行机构。

表 6-1 执行机构的外部沟通渠道

序号	执行机构	外部沟通渠道
1	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安康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南环路天宝康郡 2 号楼一单元 · 办公室电话：0915-2080531

6.2 社区居民申诉机制

基于社评调查的发现，本项目并没有针对周边社区居民建立正式且成文的申诉机制。社区居民更多的是通过社区村委会/居委会、街镇政府反映问题，也有部分居民通过政府的热线电话 12345 的渠道进行反映。本项目将结合现有的机制，对社区居民的申诉机制进行完善。任何与项目直接相关的投诉或问题，包括性别暴力、社区健康与安全等，社区居民、个人都可以通过以下任何一种

或三种渠道进行反映。申诉机制将在项目执行机构、承包商和政府机构的网站上披露。在子项目施工和实施之前，将向附近社区和居民告知申诉机制。

(1) 执行机构

在各子项目施工前，项目执行机构应指定一名申诉协调人负责申诉解决，并披露联系方式（如热线、在线表格、电子邮件地址、接待区）和申诉处理的阶段。总之，申诉程序应包括以下步骤：

- **申诉登记**

根据申诉的性质，这一步骤可能包括核实、调查、谈判、调解或仲裁、与相关机构的协调以及决策。核实包括收集文件、证据和事实，以及澄清背景信息，以便清楚了解申诉案件的情况。

- **作出反馈**

申诉方将及时、适当地获知申诉解决的结果。

- **升级**（如有必要，通过调解和/或法院程序解决）

各乡镇政府还将指定专人负责收集和处理申诉，并在网站、公告栏等披露相关信息。通过各种渠道收到的申诉将报告给协调人，由协调人进行统筹协调和处理。

项目执行机构和乡镇政府将匿名接收与 SEA/SH 相关的申诉，并对其进行保密处理。

所有记录和解决方案将通过年度环境社会监测报告的形式向亚投行报告。

(2) 政府部门

包括信访办、生态环境局、征地和移民安置办公室等。申诉方式包括信访接待、电话热线、网络平台形式，见表 6-2。政府部门接收到跟项目有关的投诉之后，会反馈给项目执行机构。

相关政府的行政调解也是处理申诉的有效渠道。居民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或上访等方式，向各级政府办公室提出信访投诉。居民与法人之间的环境污染纠纷，由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表 6-2 政府部门针对项目的申诉渠道

区	申诉渠道	
汉滨区	信访接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汉滨区信访局（安康市汉滨区五星街 38 号）·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安康市汉滨区兴安中路 64 号）

区	申诉渠道	
	电话及热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汉滨区信访局接待电话：0915-3233976 ·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办公室电话：0915-3201757 · 汉滨区项目办电话：0915-2390519 · 市民热线：12345 · 环保热线：12369 · 妇女儿童维权热线：12338 · 汉滨区妇联电话：0915-3213940
	网络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汉滨区政府官方网络投诉平台： https://wsxf.shaanxi.gov.cn/index.cmd?xzqhdm=610902&djjgdm=61090200000000446

(3) 镇/街办及村/社区

包括社区/村委会、镇/街办政府等机构接收到跟项目有关的投诉之后，会反馈给项目执行机构和相关主管部门。

各种申诉渠道将在各类政府部门、项目执行机构等官网上公布，公开程序，列明用户等待申诉认可、得到回应和解决的时间，并确保申诉程序、治理结构以及决策者的透明性；村民可以用不同的方式提交申诉，包括亲自提交、使用手机、短信息、信件、电子邮件或通过网站提交；收到申诉后，项目执行机构的专员会将其记录在申诉日志中，并进行调查。申诉日志应包括：收到申诉的日期、申诉人的姓名、申诉的简短说明、已采取的措施（包括补救措施/决议/结果）以及申诉的最终确定日期。项目执行机构专员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过致电/向申诉人发送短信的方式将决定/解决方案/行动通知申诉人。所有的记录以及由此产生的决议将通过年度环境和社会监测机制保存并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报告。

镇/街办政府设置专人负责申诉，村民委员会设立调解委员会，以解决日常纠纷，包括性别暴力、施工扰动、征地拆迁等。一般申诉人可先向村及调解委员会进行申诉，也可直接向镇/街办政府进行申诉，负责申诉的人员或组织进行调解不得收取费用。调解协议具有法律约束力，法院可应一方的请求通过强制执行来执行调解协议。双方当事人也可以在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共同提请法院对其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

表 6-3 针对项目的村镇级申诉渠道

村/镇	申诉渠道
张滩镇政府	电话：0915-3819329 地址：汉滨区张滩镇张滩社区三组
奠安村	电话：13992589858
后堰村	电话：18717561758

村/镇	申诉渠道
兰沟	电话：15991156400
立石村	电话：13891559567
双井村	电话：17772999988
汪岭社区	电话：15909155656
王湾村	电话：18292541188
张滩社区	电话：13891537888
邹坡村	电话：18291503339
石梯镇政府	电话：0915-3830003 地址：汉滨区石梯镇双村村五组
杨寇村	电话：15229869289
九条沟村	电话：13772220008
新城街道办事处	电话：0915-3212256 地址：汉滨区西井街1号
大树岭村	电话：17609157777

7 监测和报告

项目执行机构将记录项目所有利益相关方参与、信息披露、抱怨申诉和解决情况的信息，并通过日常监测和报告机制向滨州市人民政府报告。项目办及执行机构将把项目利益相关方参与计划实施纳入半年度环境和社会绩效监测和报告中。利益相关方参与指示性指标和相关责任机构详见表 7-1。

表 7-1 利益相关方参与实施监测指示性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频率	责任机构
1	子项目准备期间公众参与的次数	次数	季度	项目办及执行机构
2	子项目建设和/或运营期公众参与的次数	次数	季度	
3	公众参与活动中的参与者数量	人数	季度	
3.1	其中：直接工人（分性别等）	人数	季度	
3.2	合同工人（分性别等）	人数	季度	
3.3	周边社区居民（含女性、老人等弱势群体等）	人数	季度	
4	收到反馈的数量	条	季度	
5	收到的抱怨数	条	季度	
6	已处理的抱怨数	条	季度	

本项目的利益相关方磋商活动的结果将参照上述第 5 章中拟采用的信息披露策略反馈给受影响利益相关方以及更加广泛的利益相关方群体。

在整个项目周期内，项目办将确保项目抱怨申诉及沟通机制有效运行，以及及时与利益相关方沟通，并反馈他们的关注议题。

附件 1 已完成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汇总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2023 年 3 月 17 日	城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项目执行机构	5, 女性 2 人	现场座谈	了解项目实施区域内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及其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等	- 项目周边共有 5 处文物保护单位, 其中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共 1 处,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共 4 处。
2023 年 3 月 18 日	汉滨区渔业站	汉滨区渔业站、项目执行机构	4, 女性 1 人	现场座谈	了解项目区域的汉江及黄洋河内的水生生物种类、分布等信息	- 获取了水生生物的种类和分布信息。
2023 年 3 月 22 日	兰沟村党群服务中心	兰沟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20, 女性 8 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 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受访村民表示农业收入低, 有劳动能力的能出去务工均在外务工; - 受访者了解城东新区征地拆迁标准;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22 日	后堰村党群服务中心	后堰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25, 女性 10 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 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部分受访村民表示种地收获作物为自用; - 外出打工的村民很多, 主要收入为务工收入; - 受访者了解城东新区征地拆迁标准;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项目周边加油站、餐饮店	员工	7, 女性 3 人	实地调研	了解经营情况, 收集受访者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受访者均支持项目建设; - 餐饮店老板表示如果涉及拆迁, 希望能够继续在附近的门面房中经营。
2023 年 3 月 23 日	双井村党群服务中心	双井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18, 女性 5 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 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女性参与村级活动不受任何限制; - 大部分年轻人都在外打工或经商, 几乎没有年轻人务农; - 受访者了解城东新区征地拆迁标准;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双井村、王湾	村民	21, 女性 9 人	实地调研	了解村民的生活情况, 收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月 23 日	村、莫安村村 民家		人		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 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分受访村民表示种地为自用，已无农业收入，家庭收入来源于打工或经营； - 受访者了解城东新区征地拆迁标准；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张滩镇社区中 心	社区工作人民	4, 女性 2 人	实地调研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 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访者均支持项目建设； - 女性参与村级活动不受任何限制，社区关注女性的意见和建议； - 大部分家庭主要收入依靠外出打工，农业收入很少，部分家庭种地供自己一日三餐食用； - 征地拆迁应按照统一的政策补偿和安置。
2023 年 3 月 24 日	立石村党群服 务中心	立石村村支书和村干 部、村民	20, 女性 4 人	实地调研、 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 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女性在家的，主要为照顾老人小孩。只要能离开的年轻女性，均在外打工，打工收入是村民主要收入来源； - 低保家庭除了国家每月发放的最低保障费用外，也在村中安排一些力所能及的公益性岗位，大部分低保户种地为自用；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立石村劳动保 障工作站	村民	6, 女性 4 人	实地调研	了解女性村民的生活状况 以及对项目的建议与意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有村民提出在外务工时，一些施工单位不签劳务合同； - 本地小工男性比女性酬劳略高，因为男性体力劳动的强度高 于女性；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华山社区、双 村村	社区干部、村民	25, 女性 12 人	实地调研、 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 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对安置小区比较满意。
2023 年 3 月 27 日	汉滨区自然资 源局	相关工作人员	5, 女性 2 人	访谈	了解项目用地政策及意见 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用地需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按照程序办理土地审批，征 地由汉滨区政府或五里集中区管委会委托相关镇政府实施。
2023 年 3	汉滨区移民开	相关工作人员	2	访谈	咨询黄洋河区域土地租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旬阳水电站黄洋河垫地防护工程临时用地租用实施方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月 27 日	发局				标准。	案》的通知（汉政办发[2019]138 号）执行，租地标准每亩 1000 元。
2023 年 3 月 29 日	张滩镇征迁办	征迁办工作人员	7, 女性 2 人	座谈会	了解拆迁工作的进度与具体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体育公园项目部分用地已经完成征收; - 查阅相关征地协议及补偿支付凭证。
2023 年 3 月 31 日	汉滨区民政局	相关科员	2, 女性 1 人	访谈	了解民政对城镇及农村低保认定标准, 对弱势群体救助政策的落实执行情况现城镇和农村低保状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按照陕西省民政厅 2021 年第 120 号文件执行,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指经审核确认, 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规定的对象。 - 2、汉滨区农村低保对象享受情况: 截止 2023 年 3 月份汉滨区农村低保在册 17341 户 44660 人, 其中女性 20369 人。张滩镇 3 月份农村低保在册 631 户 1829 人, 发放农村低保金 620565 元。其中女性 894 人。 - 汉滨区城镇低保对象享受情况: 截止 2023 年 3 月份汉滨区城镇低保在册 1970 户 3756 人, 其中女性 1858 人, 发放城镇低保金 2129982 元。张滩镇 3 月份城镇低保在册 81 户 157 人, 发放城镇低保金 87056 元。其中女性 76 人。
2023 年 3 月 31 日	汉滨区人社局	监察大队和社保股相关科员	7, 女性 4 人	访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人社局关于企业劳动用工的监管机制。 2、了解人社局关于劳动争议的相关处理机制。 3、了解被征地农民养老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社局每年会对单位进行年检, 一般是 3 月~8 月, 主要有人力资源市场整顿 (5、6 月)、高温检查 (6、7 月), 还有夏季专项检查 (8~11 月), 冬季专项检查 (11 月~次年 2 月)。 - 人社局参与劳动人事争端主要是通过仲裁进行, 但是现在在规模较大的企事业单位也成立了调解室, 大量劳动人事争端先进行调解, 然后仲裁。 - 3、对于被征地农民, 按照《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汉滨区原征地农民养老补助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办发【2016】82 号), 建立专门的失地保险账户, 按照每月 100 元的标准发放保险金。
2023 年 4 月 7 日	汉滨区卫健局	相关科员	5, 女性 2 人	访谈	卫健委关于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以及传染病防治工作的职责和开展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职业健康股和疾控应急股分别管理职业健康和安全和传染病防治。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规定, 对全区职业病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防治进行监督管理。
2023年4月7日	汉滨区住建局	相关科员	3, 女性1人	访谈	了解项目开工建设审批手续及流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前汉滨区住建局只管房建工程，比如本项目的信息中心这种房屋建设，主要办理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其他的道路建设、生态公园等均属安康市住建局管辖，目前办理手续主要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三条，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
2023年4月7日	汉滨区林业局	相关科员	5, 女性2人	访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项目占用林地的审批手续。 2.了解林业局对于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森林法》相关规定实施，办理流程和手续费按照国家林业局第35号令（2015年），审批级别是省级。 - 办理林地占用手续需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并提供相关申请及项目批准文件，以及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2023年4月7日	汉滨区水利局	相关科员	3, 女性1人	访谈	了解水利局对于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河道耕地”一般都是“捡种地”，基本都是历史遗留问题，目前使用方式基本为无偿使用。这类河道范围内的捡种地权属为村民是没有政策依据的。 - 本项目建设范围应在河道淹没区之外。
2023年4月7日	汉滨区农业局	相关科员	3, 女性1人	访谈	了解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相关要求和规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陕西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的通知，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转发农业农村部《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对高标准农田有具体规定，目前项目涉及的城东片区无高标准农田。
2023年4月13日	汉滨区环保局	相关科员	3, 女性1人	访谈	了解环境申诉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应编制符合国内相关环境要求的项目环评； - 环境投诉最多的是噪声类； - 环境投诉可通过环境热线、投诉电话、现场等形式进行。
2023年4月13日	邹坡村党群服务中心	邹坡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25, 女性17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女性村民表示愿意参与村镇组织的活动，没有任何限制； - 希望体育公园项目设计更多的绿地和开放式场所； - 希望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提供劳务机会。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2023年6月27、28日	黄洋河沿线商户（莫安村、双井村、王湾村）	沿线村民、商户、所属村工作人员	68，女性31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沿线商户具体情况	- 收集了沿线村民经营性用房基本情况，包括面积、房屋结构、用途等。
2023年6月27日	张滩镇新希望幼儿园	幼儿园工作人员、房东夫妇	5，女性4人	实地调研、访谈	了解幼儿园的具体情况，对国道G211安康关庙至黄洋河（环城干道东段）改建工程的意见和建议	- 幼儿园是租用当地村民的房屋办学的，学生涉及附近3个村。 - 幼儿园老师及房东均支持项目建设，同时希望尽量减少征地拆迁影响。 - 幼儿园园长认为施工时应考虑避开学生上下学时间。
2023年7月4日	兰沟村党群服务中心	兰沟村村支书和村干部	7，女性3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非征地拆迁户对项目的意见及建议。	- 受访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 希望提供劳务机会； - 建议增加适合老人的公共厕所设计。
2023年7月4日	汉滨区妇联	相关工作人员	3，女性3人	访谈	城乡妇女文化水平、工作参与度，征地拆迁相关问题以及维权情况。	- 妇联没有接到过关于女性在征地拆迁过程中被排斥或歧视的申诉，认为在征迁过程中女性与男性的权益没有实质性的区别。 - 听取并查阅了妇联2022年维权信访工作的总结。收集了汉滨区妇联申诉受理电话。
2023年7月4日	汉滨区城投集团	董事长和相关工作人员	3，女性1人	实地调研、访谈	了解安置小区建设进度、建设计划	- 安置小区用地已经通过国有建设用地出让程序取得，土地出让合同已签，土地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 该安置小区计划建设安置房999套，分两期建成，一期2024年竣工交付，二期2025年竣工交付。
2023年7月5日	大树岭村党群服务中心	大树岭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18，女性5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委会同意项目以土地流转方式用地。 - 受访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2023年7月5日	九条岭村党群服务中心	九条岭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18，女性6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委会同意项目以土地流转方式用地。 - 受访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2023年7月5日	杨寇村党群服务中心	杨寇村村支书和村干部、村民	15，女性4人	实地调研、座谈会	了解项目村情况，收集村民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 村委会同意项目以土地流转方式用地。 - 受访村民均支持项目建设。
2023年7月5日	汉滨区自然资源局	相关工作人员	2	访谈	对于基本农田和单独选址项目的适用政策和程序	- 基本农田只能用于粮、棉、油、糖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禁止在基本农田上从事非农项目。禁止种树或者建绿化景观、挖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塘养鱼。禁止建果园和种植经济类作物。
2023年8月2日	汉滨区农经站	相关工作人员	2	访谈	咨询农业农村局对基本农田管理要求，以及对项目的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农经站认为黄洋河子项目有机农业还可采用，租赁后交由专业农业公司进行标准化有机种植。 - 汉滨区耕地承包在2042年到期，第一期基本农田流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耕地承包期限。 - 土地流转合同必须采用农业农村局的制式合同，且签订后需在农业农村局备案。
2023年8月8日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项目执行机构	5	现场座谈	了解王湾水厂供水水源地是否进行了保护区范围的划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访谈了解，两口供水水源井未进行保护区范围的划分，并积极支持项目建设
2023年8月8日	王湾水厂	陕西省水务集团汉滨区供水有限公司、街镇政府	4	现场访谈	王湾水厂的供水水源情况、供水范围及人数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到王湾水厂的供水水源井位于黄洋河河滩地，供水人口约2000人。
2023年8月9日	王湾村	王湾村居民、街镇政府	9	现场座谈	黄洋河环境整治和生态公园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黄洋河滩的扰动，可能影响王湾水厂供水水源井的水质问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要求设置与水源井一定的防护距离，边尽量减少对河滩的扰动，村民表示理解和支持项目
2023年8月9日	奠安村	奠安村居民、街镇政府	7	现场座谈		
2023年8月9日	双井村	双井村居民、街镇政府	8	现场座谈		
2023年8月9日	立石村	立石村居民、街镇政府	6	现场座谈		
2023年8月9日	后堰村	后堰村居民、街镇政府	5	现场座谈		
2023年9月6日~8日	项目现场	张滩镇征迁办	5，女性1人	现场踏勘，访谈	对绿色低碳城市运营管理和数据中心重新选址用地进行调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选址土地已在2020年征收，涉及16户，且有5户房屋拆迁。 - 收集了征地拆迁户的相关信息，如征地协议、补偿支付凭证等。
2023年9月23日	城东新区城投公司会议室	双井村、立石村、王湾村村民代表	10人，女性3人	座谈会	了解村民代表对征地补偿、拆迁安置的态度、意愿及意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民建议安置小区设计南北通透户型，并分成不同档次，供不同人群需求； - 村民认为同批征地的补偿标准应有一致性； - 村民表示因为土地所有权属于村组，村组可提留一定比例的

时间	地点	利益相关方	参与人数/ 女性人数	采用方法	主要内容	发现和结果
						土地补偿。
2023年 10月11 日	项目现场	张滩镇征迁办	4, 女性1 人	现场踏勘, 访谈	再次核实项目范围内已征收土地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征迁办表示目前还没测量土地的矢量坐标, 对于项目用地范围内已征收土地面积为估计值; - 收集了相关信息, 如面积、征地协议等

附件 2 利益相关方参与现场图片

受影响村镇公众参与现场	
 <p>09:37 2023-03-24 星期五 阴 7°C 安康市·汉滨区中医院 经纬度: 32.707422°N, 109.078772°E 备注: 亚投行汉滨项目</p>	 <p>11:39 2023-03-23 星期四 多云 10°C 安康市·奠安新村村民委员会 备注: 亚投行汉滨项目</p>
<p>在立石村开展座谈会及问卷调查，了解村情、征地情况、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p>	<p>在奠安村开展座谈会及问卷调查，了解村情、征地情况、对项目的意见建议。</p>
	
<p>在邹坡村开展座谈会及问卷调查，了解村情、征地情况、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p>	<p>在兰沟村开展座谈会及问卷调查，了解村情、征地情况、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p>
	 <p>15:01 2023-03-24 星期五 多云 10°C 安康市·石梯汉江大桥 经纬度: 32.757398°N, 109.110874°E 备注: 亚投行汉滨项目</p>
<p>在双井村入户访谈及问卷调查，了解生活情况、征地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p>	<p>石梯镇双村村村民访谈及问卷调查，了解村民生活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p>
 <p>11:05 2023-03-23 星期四 多云 10°C 安康市·211国道 备注: 亚投行汉滨项目</p>	 <p>17:35 2023-03-22 星期三 小雨 15°C 安康市·张青路 备注: 亚投行汉滨项目</p>
<p>在王湾村入户访谈及问卷调查，了解家庭生活情况、征地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p>	<p>在后堰村入户访谈及问卷调查，了解家庭生活情况、征地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p>



10:06 | 2023-06-28
星期三 中雨 26°C
安康市·莫安新村村民委员会
今日水印相机

在莫安村进行访谈及走访，了解脆弱群体家庭情况、征地情况。



09:36 | 2023-06-27
星期二 阴 27°C
安康市·王湾村村委会
今日水印相机

在王湾村进行访谈及走访，了解商户家庭情况、征地情况。



10:40 | 2023-06-27
星期二 阴 29°C
安康市·张滩新希望幼儿园
今日水印相机

了解幼儿园经营情况、征地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10:45 | 2023-06-27
星期二 阴 29°C
安康市·张滩新希望幼儿园
今日水印相机

在张滩社区入户访谈及问卷调查，了解家庭生活情况、征地情况，及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11:20 | 2023-06-27
星期二 阴 30°C
安康市·207省道
今日水印相机

在双井村进行访谈及走访，了解商户家庭情况、征地情况。



今日水印相机

在兰沟村开展公众咨询会议，了解脆弱群体情况、征地情况、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



石梯镇九条沟村调研
今日水印相机

在九条沟村进行访谈，了解村土地范围、村情、以及意见建议。



今日水印相机

在大树岭村进行座谈，了解村情、土地流转意愿。

机构访谈

	
<p>区民政局访谈，了解农村低保认定标准，对弱势群体救助政策的落实执行情况。</p>	<p>区人社局访谈，了解被征地农民养老政策，劳动者保障政策及监督情况。</p>
	
<p>区卫健局访谈，了解工人职业健康和安 全，以及传染病防治的相关政策和监管情 况。</p>	<p>区林业局访谈，了解林地征占用手续办理及 审批流程。</p>
	 <p style="font-size: small; color: red;"> 亚投行汉滨项目自然资源局 时 间: 2023.03.27 14:56 地 点: 安康市·长兴国际广场 经纬度: 32.698855°N, 109.031753°E </p>
<p>汉滨区住建局访谈，了解建设工程需要办 理的手续及相关政策。</p>	<p>汉滨区自然资源局访谈，了解用地审批、土 地规划以及相关政策和手续流程。</p>
	
<p>区水利局访谈，了解水利局对项目相关建 设的要求。</p>	<p>张滩镇征迁办访谈，了解项目征地拆迁现 状、补偿标准、安置方案等。</p>



区农经站访谈，了解基本农田管理、土地流转管理等相关规定和政策要求。



8月2日社评专家在安康市自然资源局访谈，了解项目用地预审、土地报批等办理流程和要求。

区自然资源局访谈，了解项目用地预审、土地报批等办理流程和要求。



张滩镇访谈

张滩镇政府座谈，了解张滩镇对项目的意见及建议，土地流转的相关问题。



王湾水厂访谈，了解王湾水厂基本信息和供需情况。



汉滨区水文勘测，了解汉江、黄洋河水文数据和基线



汉滨区渔业站访谈。了解汉江涉及项目的区域鱼类基线情况。



汉滨区生态环境局访谈，了解项目的环保审批手续，环评要求，环保申诉情况等。



汉滨区张滩粮食收储中心，了解基本情况，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综合（可研、环评等等）



项目办、社评单位、可研单位、环评单位在项目现场进行考察



项目办、社评单位、可研单位、环评单位在项目现场进行考察。



环评和社评单位在张滩镇拆迁办开展专题会议。



亚投行鉴别会议，项目办、社评单位、可研单位与环评单位均参加会议讨论、

附件 3 抱怨申诉机制样表

内部编号	
投诉人联系方式	姓名/匿名
	电话:
	电子邮箱:
	地址:
投诉内容	
申诉接收日期	
采取的行动	
解决方案是否满意	是 否
解决日期	
是否需要后续监测	
避免同类事件发生的建议	